

武汉市财政局文件

武财农村〔2023〕401号

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农村综合改革 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区财政局：

根据市财政局印发《武汉市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武财农村〔2021〕721号）、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2-2025 年期间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有关政策意见的通知》（武农〔2022〕2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农村公益事业美丽乡村示范片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武财农村〔2022〕48号），为进一步推进全市农村综合改革工作，现下达你区 2023 年市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万元。其中：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奖补资金 万元，省级和美乡村示范片建设试点 万元，省级和美乡村示范村建设试点 万元，市级公益事业美丽乡村示范片建设试点 万元，乡村环境

微改造市级补助 万元。

请列入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其中：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和部分美丽乡村示范片建设试点列“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科目，美丽（和美）乡村示范片建设试点奖补资金列“213070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支出科目。现将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本次下达的和美乡村示范片、示范村建设试点和农村公益事业美丽乡村示范片建设试点资金，用于 3 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片，1 个省级和美乡村示范片和 10 个省级和美乡村示范村建设试点项目，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奖补资金主要用于农村生产设施，村内道路、沟渠、绿化亮化，和美乡村示范村建设试点奖补资金主要用于村内人居环境整治，村容村貌整体提升，改善村庄公共环境，发展农村特色产业，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等。

二、请按照《湖北省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管理办法》（鄂财农村发〔2021〕8 号）要求，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请及时对下分解绩效目标，加强全过程绩效管理，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1. 2023 年市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分配表（不发区）

2. 2023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武汉市财政局

2023 年 6 月 12 日

2023年市级农村综合性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分配表

单位：武汉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单位	合计	市级农村公益事业建设		2023年省级和美乡村示范村建设试点	2023年省级和美乡村示范片建设试点	市级美丽乡村示范片建设试点		乡村环境微改造市级补助	备注
			其中：衔接资金				其中：衔接资金		
合计	9700	4180	3000	1500	1000	3000	1000	20	
江夏区	3330	1320	1100		1000	1000	1000	10	
蔡甸区	2050	600	600	450		1000			
黄陂区	1540	1080	900	450				10	
新洲区	2000	400	400	600		1000			
经开（汉南）区	300	300							
东西湖区	200	200							
青山区	280	280							

附件2

2023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市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市级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700									
	其中：市级资金											
年度目标	1.开展农村公益事业建设，高质量建设农村公益事业项目，稳妥推进农村公益事业项目，探索推动乡村振兴的机制模式。 2.开展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推进农村公益事业美丽乡村示范项目建设试点，探索推动乡村振兴的机制模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单位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省级和美乡村示范项目建设试点项目	个	1				1			
			支持美丽乡村示范项目建设试点项目	个	3				1	1	1	
			支持省级和美乡村示范项目建设试点项目	个	10					3	4	3
			开展农村公益事业建设	个	7	1	1	1	1	1	1	1
时效指标		支持省级和美乡村示范项目建设试点、美丽乡村示范项目建设试点项目台账建立率	%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台账建立率	%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截至2023年底，年度农村综合改革转移资金执行率	%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年度美丽乡村示范项目建设试点任务完成率	%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村集体经济收入年增长率	%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项目区村民参与度	%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美丽乡村示范项目建设项目村生活垃圾、污水处理率	%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田园综合体建设试点项目村生活垃圾、污水处理率	%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美丽乡村示范项目建设试点探索的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项	≥2					≥2	≥2	≥2	
		通过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探索的可复制、可推广的机制创新模式	项	≥2					≥2	≥2	≥2	
		项目区农民满意度	%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	%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